

证券代码：835631

证券简称：宝之钢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江苏宝之钢模具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根据江苏宝之钢模具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，截至2024年6月30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-17,950,425.94元，公司实收股本为17,837,388.00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。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的议案》，尚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亏损原因

公司2024年上半年营业收入0.00万元，已连续四年处于业务停滞状态，业绩下滑较为严重。主要是受市场环境影响及公司2019年出售子公司，公司改变战略规划，停止原为客户提供玻璃及玻璃制品的制造、销售，新材料技术研发等业务，现已全力转向模具钢铣磨加工销售、CNC龙门加工，公司处于业务转型期等原因，导致公司业务量大幅下滑，营业收入大幅降低，致使业绩下滑出现较大程度亏损。

三、应对措施

公司管理层结合当前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为促进企业正常运转，公司目前正积极开展一系列措施发展公司业务，包括但不限于寻找模具钢铣磨加工销售、CNC龙门加工领域的优质资产并纳入公司，争取尽快获取批量订单，实现销售收入，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宝之钢模具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宝之钢模具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2日